

陕西印发《进一步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十条措施》

关注

本报讯（记者 郑斐）4月7日，记者了解到，省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近日印发《进一步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十条措施》（以下简称《措施》），从办公用房、公务用车、政府采购、日常办公、节粮爱粮、集中统一管理等方面作出具体规定，

推动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在机关事务工作中成为习惯。

《措施》明确严控办公用房维修事项，大中修项目实行“年度统筹、计划安排”，优先安排闲置房屋盘活、安全隐患整改等项目，制定并落实闲置房屋3年维修改造计划，争取今年省本级盘活房屋3万平方米。节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除确需更新外，使用年限超过8年的能继续使用的应继续

使用。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除特殊工作用车外，省本级新增及更新公务用车中，新能源汽车配备比例不低于40%。

《措施》强调坚持“花钱必问效”，严控各类预算支出和政府采购成本。建设运行办公设备、家具“公物仓”，新增资产需求优先从“公物仓”调剂解决。严格差旅审批，严控办公用品、水、电、印刷品等日常支出。2024年，省级机关事务管理部

门带头压减一般性支出5%以上，政府采购支出总体压缩3%以上。

《措施》鼓励各市探索机关食堂“一卡通”等公务餐改革，发挥机关食堂对推进公务接待节约的示范作用。强化用水用电节约，力争到2025年底，各级机关高效照明光源和节水型器具使用率达到100%。

《措施》要求建立机关事务归口管理机制，推动由各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统一承担本级四大班

子国有资产和集中办公区机关运行服务保障，做到资源合理配置和集约节约使用，以规模效应提升购买服务协议能力，降低机关运行成本。

据悉，到2024年底，我省将实现省上四大班子集中办公区资产和机关运行保障集中统一管理；到2025年底，将实现全省机关事务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更加顺畅，机关运行保障质效显著提升。

我国全面实施

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

本报讯 记者8日从国家发展改革委了解到，国务院近日印发《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方案（2024—2030年）》，全面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全方位夯实国家粮食安全根基。

行动方案提出，到2030年实

现新增粮食产能千亿斤以上，全国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进一步增强。行动方案明确了“巩固提升口粮、主攻玉米大豆、兼顾薯类杂粮”的分品种增产思路，提出巩固提升优势产区，挖掘其他地区潜力，调整优化粮食生产格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人介

绍，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等部门将聚焦720个粮食产能提升重点县，指导地方加快实施农业节水供水、高标准农田建设、种业振兴、粮食单产提升、农业机械化提升、农业防灾减灾等支撑性重大工程。（据新华社）

四部门联手严打肉类产品违法犯罪

本报讯 近日，国务院食安办、公安部、农业农村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开展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部署各地开展为期8个月的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

《通知》要求以生猪、肉牛、肉羊、肉鸡及其肉类产品为重点，深挖肉类产品违法犯罪源头线索，对畜禽养殖、屠宰、无害化处理、肉及肉制品生产经营全链条开展专项整治，坚决斩断非法屠宰、加工、销售链条。通过查处一批重点案件、关停一批违法经营主体、惩处一批违法犯罪分子、曝光一批典型案例，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健全肉类产品质量安全长效监管机制，保障肉类产品质量安全。

《通知》明确以下几方面内容：强化问题整改。紧盯重点地区和重点场所，开展排查和暗访，建立

问题线索清单。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开展追踪溯源，形成工作闭环；强化养殖环节监督检查。部署各地农业农村部门以生猪、肉牛、肉羊和肉鸡养殖场（户）为重点，严厉查处使用“瘦肉精”等违禁药品，销售、随意弃置病死畜禽等违法行为；强化屠宰和无害化处理环节监督检查。部署各地农业农村部门重点检查屠宰厂（场）、无害化处理场，严厉查处私屠滥宰、注水、注药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病死畜禽被“调包”等违法行为；强化食品生产经营环节监督检查。部署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开展重点检查，督促生产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严厉查处使用或销售来源不明、未经检验检疫、检验检疫不合格的畜禽产品以及生产假冒牛（羊、驴）肉制品等违法行为。（据《农民日报》）

纵览

《陕西省地理标志商标图集》出版发行

本报讯（记者 黄敏）4月8日，记者从省测绘地理信息局获悉，日前，由省知识产权局、省测绘地理信息局、自然资源部测绘标准化研究所合作编著的《陕西省地理标志商标图集》出版发行。

据介绍，此次出版发行的《陕西省地理标志商标图集》由4个图组组成，设置目录、索引、特色专区3种查阅方式，运用陕西省地标建筑及文化艺术元素进行色彩和装帧设计，重点描述截至2022年4月底陕西省注册在籍的145件地理

标志商标的保护范围、特定品质、信誉以及相关的自然环境、人文历史和富农成效等。

《陕西省地理标志商标图集》充分发挥了测绘地理信息的保障作用，是一部集科学性、实用性与艺术性于一体的地图集产品，可为相关部门、公众等提供“一站式”地理标志商标信息服务。同时，对规范地理标志商标管理工作、提升品牌影响力，助力乡村振兴、推动地方经济发展等具有重要意义。

咸阳市发布2024年第1号总林长令

本报讯（记者 黄敏）4月8日，咸阳市林业局传来消息，近日，咸阳市发布2024年第1号总林长令，对全市森林防火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总林长令指出，各级林长全面执行森林防灭火工作行政首长负责制，结合林长制落实“第一责任人”防控责任。全面落实“四级林长+护林员”网格化管理，建立健全镇（街道）、村（社区）和森林草原经营单位末端责任落实机制，将责任真正落实到山头、地块、人头，确保全年森林、草原火灾受害率分别低于0.9‰和2‰，不发生重特大森林草原火灾和扑火人员伤亡事故。

总林长令要求，各级政府要及时发布禁火令，严禁林区内一切野

外用火活动，严格落实用火审批、入山检查、日常巡护等制度。组织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突出重点区域和重要目标，建立隐患台账和责任清单，切实把火灾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加大对违规行为及森林草原火灾的查处打击力度，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震慑一片。

此外，各级森林防灭火指挥机构要及时修订完善森林火灾应急预案，规范组织指挥程序和应急处置能力。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要坚持依法治火、依法管火，严格火灾责任追究制度，压紧压实火灾防控责任，确保有人担、事有人管、火有人防，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4月4日，洛南县景村镇54名家长及孩子参观了商洛市商州区北宽坪红色革命纪念馆。

当天，洛南县义工联合会景村分会联合景村智源家庭教育论坛举行了户外亲子活动，为家长和孩子上了一堂生动的爱国主义教育课。

通讯员 郭夏季 摄

移风易俗贵在坚持

■ 方腾



乡村振兴既要“塑形”，更要“铸魂”。提倡移风易俗，破除陈规陋习，是推进乡村振兴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

近年来，各地各部门在移风易俗、培育文明乡风上进行了探索，很多地方取得了积极成效。但部分地区的陈规陋习仍然存在，因此，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厚植新风正气意义重大。

移风易俗既是攻坚战，也是持久战。要打好这场持久战，就得讲究方式方法，倡导和约束并举。滥办酒席、高价彩礼

等现象在很多地区普遍存在，要制止这些行为，不能操之过急强行制止。民俗观念并不是一朝一夕就能改变的，而应久久为功，持之以恒。

要逐步完善移风易俗制度规范，形成长效机制，让抵制不正之风有章可循。很多地区修订村规民约，充实了移风易俗相关内容，引领村民转变思想观念、践行文明风尚，为移风易俗营造了浓厚的社会氛围。

推进移风易俗，要做好示范引领。党员干部带头执行，自觉接受监督。基层还可充分发挥“道德评议会”等议事平台作用，挖掘道德榜样，进行先进典型评选，用村民身边鲜活的榜样事迹引导其他村民，让文明新风在潜移默化中融入

群众的生活，渗透到群众的一言一行中。

乡村振兴，不仅要让农民群众“富口袋”更要“富精神”。推动移风易俗观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就得让这项工作常态化、长效化。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广泛的移风易俗宣传活动，创新引导方式，丰富活动内容，让文明新风深入人心，落地生根。各地可以采取激励引导措施，对文明行为给予相应奖励，调动群众树立文明新风的积极性，为培育文明新风注入新动能。

乡风文明建设不可能一蹴而就。我们相信，只要常抓不懈，持之以恒，文明新风尚一定会在广袤乡村点面开花，蔚然成风。